

國立臺北商業技術學院附設專科進修學校101學年度入學企業管理科非產學合作班課程標準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	學分數	時數	備註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	學分數	時數	備註		
共同通識科目	語文學群	國文(一)	2	2	全修14學分	校訂專業科目	日文(二)	2	2	至少應修16學分	
		國文(二)	2	2			連鎖企業管理	2	2		
		國文(三)	2	2			消費者行為	2	2		
		英文(一)	2	2			法律與人生	2	2		
		英文(二)	2	2			學習型組織	2	2		
		英文(三)	2	2			賣場規劃與管理	2	2		
		日文(一)	2	2			音樂欣賞	2	2		
	人文社會學群	成人心理	2	2	至少應修2學分		公共關係	2	2		請見註
		學習技巧	2	2			顧客服務	2	2		
		人際溝通	2	2			願景經營與企業文化	2	2		
	生活科學學群	環境與生活	2	2	至少應修2學分		門市營運管理	2	2		
		科技與人生	2	2			連鎖加盟法規	2	2		
		自然科學概論	2	2			流通企業實務講座	2	2		
	藝術學群	藝術與人生	2	2	至少應修2學分		流通企業實務專題	2	2		
		美術與生活	2	2		門市服務技能檢定	2	2			
		音樂與生活	2	2							
		戲劇與生活	2	2							
	專業基礎科目	必修	會計學(一,含實習)	2	3	全修18學分	<p><b>三年級同學 核對學籍卡課程與學分 注意事項</b></p> <p>此為<b>企管科</b>課程標準，請同學依下列標準，核對學籍卡上所修習的課程與學分數。</p> <p>共同通識科目            語文學群全部為必修 共7科14學分            人文社會學群 至少應修1科 2學分            生活科學學群 至少應修1科 2學分            藝術學群 至少應修1科 2學分            專業基礎科目必修 共9科18學分            專業基礎科目必選 至少應修4科 8學分            校定專業科目必修 共10科 20學分            校定專業科目及其他選修 至少應修8科16學分</p>				
			會計學(二,含實習)	2	3						
			管理學	2	2						
			行銷管理(一)	2	2						
行銷管理(二)			2	2							
財務管理(一)			2	2							
財務管理(二)			2	2							
人力資源管理			2	2							
生產與作業管理		2	2								
必選修		統計學(一)	2	2	至少應修8學分						
		統計學(二)	2	2							
		經濟學(一)	2	2							
		經濟學(二)	2	2							
		企業倫理與道德	2	2							
		2	2								
校訂專業科目	必修	服務業管理	2	2	全修20學分	<p>82學分當中 包含必修62學分 必選6學分</p> <p><b>※畢業總學分 至少應修 82學分</b></p> <p>必修一定要及格 始可畢業            必選若不及格 不一定要重修 可在同一學群中選修其他科目            選修若不及格 不一定要重修 可在同一學群中選修其他科目  <b>請同學自行核對，還需修習何種類型科目及學分，下學期選課時一定要注意，務必須合乎畢業規定。</b></p>					
		電子商務	2	2							
		物流管理	2	2							
		組織行為	2	2							
		商業套裝軟體(一)	2	2							
		商業套裝軟體(二)	2	2							
		商事法	2	2							
		流通管理概論	2	2							
		流通英文(一)	2	2							
		流通英文(二)	2	2							
						<p>註：依據本校企業管理科學生門市服務技能畢業門檻及輔導實施要點規定，未能於期限內通過「門市服務技能」畢業標準之學生，應於三年級畢業前修習一學期2學分每週2小時之「門市服務技能檢定」課程。修課學期成績及格者，視同通過本科「門市服務技能」畢業門檻標準。惟該學分不計入畢業學分。</p>					